##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回购协议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(简称"中农大投资")为本公司控股股东,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,914,667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6.1%。

近日,接到控股股东中农大投资关于股权质押回购协议要素变更的通知:

2014 年 5 月 22 日,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,914,667 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1%)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质押期限一年。(见本公司公告 2014-022)

2015年5月20日,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,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前期质押协议主要要素签订变更协议: 1、购回交易日期延期至2016年5月20日; 2、双方约定允许提前回购,最早提前购回日期为2015年11月20日。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,914,667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.1%),已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,914,667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.1%)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